

益阳市大通湖区卫生健康和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益阳市大通湖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5年度区级预算绩效自评的工作通知》文件精神，遵循“科学性、规范性、客观性和公正性”的原则，我局认真组织了2025年度预算绩效自评工作，自评分为95分，自评结论为“优”。现将我局2025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益阳市大通湖区卫生健康和市场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区卫健市监局”）是区管委会工作部门，为正科级，加挂益阳市大通湖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益阳市大通湖区卫生健康和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局牌子。

区卫健市监局内设办公室、医政医管体改股、基卫规划信息股、政策法规人事财务股、安全生产监管股。下设大通湖区卫生健康和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大通湖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大通湖区疾控中心、大通湖区河坝卫健市场监管所、大通湖区千山红卫健市场监管所、大通湖区金盆卫健市场监管所、大通湖区北洲子卫健市场监管所。

主要工作职能：**一是卫生健康职责。**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国民健康政策及国家卫生健康法律法规；统筹规划全区卫生

健康服务资源配置；协调推进全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制定并组织落实全区疾病预防控制规划、免疫规划以及严重危害人民健康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负责卫生应急工作；组织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负责落实生育政策，开展人口监测预警；统筹推进婴幼儿照护服务发展；贯彻执行国家药物政策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负责全区中医药工作；负责制定全区中医药中长期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组织开展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监测、调查、评估和监督；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指导全区卫生健康工作。负责全区保健对象的医疗保健工作；负责拟订全区血吸虫病防治规划并组织实施；承担区计划生育协会、红十字会等社会团体组织的日常工作。

二是市场监督管理职责。负责市场综合监督管理和综合执法工作；负责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加强信用监管，推动市场主体信用体系建设；负责统一管理标准化工作；负责保护知识产权；完成区委、区管委会交办的其他任务。

人员情况：我局编制46人，其中：行政编制11名、全额拨款事业编制35名。年末实有在编在岗人数48人（其中：行政编制15人、参公编7人，全额事业编制26人），另劳务派遣3人、临聘人员4人、退休人员44人。

（一）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1. 2025 年度预算收入决算情况。收入合计 4034.27 万元。年初预算安排 1893.63 万元，年中预算追加调整数 2140.64 万元。

2. 2025 年度预算支出决算及结余情况。支出合计 4034.2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66.42 万元，项目支出 3067.85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具体执行情况如下：

项目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上年结转	0	0	0
年初预算支出	821.40	1072.23	1893.63
追加预算支出	145.02	1995.62	2140.64
全年可用预算指标	966.42	3067.85	4034.27
决算支出	966.42	3067.85	4034.27
年末结转	0	0	0
预算完成率	100%	100%	100%

说明：年初预算编制依据的是区本级财力保障安排，编制时间早于上级转移支付资金下达时间，故年初预算数仅包含区级财政拨款资金。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1. 预算配置。在职人员控制率：2025 年全球在职人员编制数 46 人，年末实际在职人数 48 人，在职人员控制率为 104.35%，超编原因主要是机构改革职能整合过程中人员转隶所致。“三公经费”变动率：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14 万元，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20.5 万元，“三公经费”变动率为 -31.7%。

2. 预算执行。预算完成率：2025 年初预算 1893.63 万元，年中预算调整 2140.64 万元，决算数 4034.27 万元，年末结余 0 元，预算完成率为 100%。预算控制率：2025 年初预算 1893.63 万元，年中追加预算 2140.64 万元，预算调整率为 113.04%。调整幅度较大的主要原因是上级转移支付资金下达时间晚于年初预算编制时间。

3. 预算管理。公用经费控制率：2025 年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 142.8 万元，实际支出公用经费 129.33 万元，公用经费控制率为 90.57%。主要支出科目情况如下：

经济分类科目	年初预算	实际支出	控制率
办公费	23.51	23.51	100%
印刷费	10.00	10.00	100%
工会经费	22.80	21.65	94.96%
其他交通费用	6.00	6.00	100%
水费	0.72	0.72	100%
电费	4.80	4.80	100%
差旅费	4.50	2.50	55.56%
合计	72.33	69.18	95.64%

“三公”经费控制率：我局 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金

额为 14 万元，实际支出“三公”经费 6 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为 42.86%。

经济分类科目	年初预算	实际支出	控制率
公务接待费	8.00	0	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00	6.00	100%
公务用车购置	0	0	0
因公出国（境）费用	0	0	0
合计	14.00	6.00	42.86%

管理制度健全性。为规范机关财务管理，建立健全财务管理制度，健全并严格执行公务接待、经费管理、考勤、食堂、车辆使用、出差、办案程序等管理制度，落实了“三重一大”、三不一末位制度。坚持经费预算科学化、精细化，执行控制规范化、责任化，监督检查常态化、同步化。坚持“先预算、后支出”，各项收支均纳入预算管理，统筹安排使用，确保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

资金使用合规性。资金的支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经费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资金使用除部分支出预算不足有调剂使用外，无截留、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部门预决算信息按规定内容，在规定

的时限内予以公开。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完整、准确。

（三）部门整体支出或项目实施情况分析

2025 年支出总额 4034.27 万元，其构成为：基本支出 966.42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702.32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42.17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3.00 万元、资本性支出 8.93 万元）；项目支出 3067.85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9.20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58.15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175.30 万元、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550.98 万元、资本性支出 164.22 万元）。

项目	本年决算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金额	比率	金额	比率	金额	比率
工资福利支出	721.52	17.89%	702.32	72.67%	19.20	0.63%
商品和服务支出	400.31	9.92%	242.17	25.06%	158.15	5.15%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88.31	54.24%	13.00	1.35%	2175.30	70.91%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550.98	13.66%	0	0	550.98	17.96%
资本性支出	173.15	4.29%	8.93	0.92%	164.22	5.35%
总支出	4034.27	100%	966.42	100%	3067.85	100%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本次绩效评价的目的是全面分析和综合评价我局财政预算资金的使用管理情况，为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强化预算支出的责任和效率提供参考依据。

（二）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我局按照区财政局绩效评价规程要求，第一阶段为前期准备：由局党组牵头，组织有关科室制定了详细的工作方案，明确科室责任，确定评价指标细则；第二阶段为科室自评：根据上一阶段任务布置，各科室按照要求展开自评工作，并将评价结果报局党组；第三阶段为定性终评，并出具评价报告：局党组在各科室自评的基础上，查阅相关文件资料和财务凭证，对收集资料进行定量定性分析，综合评议后形成评价结论，出具绩效评价报告。

三、主要绩效及评价结论

（一）经济性分析

2025年初预算1893.63万元，年中追加预算2140.64万元，预算调整率为113.04%。年终决算金额4034.27万元，预算完成率100%，2025年“三公”经费预算金额为14.00万元，实际支出“三公”经费6.00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为42.86%，节约资金8万元。公用经费控制率为90.57%，有效控制了行政运行成本。

（二）效率性分析

1. 深化医改与服务提质并进。区紧密型县域医共体顺利通

过市级验收。医共体内双向转诊机制不断完善，累计上转 5245 人次、下转 5744 人次。区人民医院顺利通过市级大型医院巡查、二甲复评工作。“先诊疗后付费”惠及 620 人次，群众就医获得感增强。

2. 公共卫生体系持续夯实。做实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省级试点工作，全区重点人群签约 19796 人，签约率 87.38%，家庭医生签约工作成为全市民生实事项目典型，主要做法上稿省民生补短提质攻坚工作专报。传染病防控有力，妥善处置 1 起基孔肯雅热输入疫情，全年无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及食源性疾病暴发。母婴安全底线稳固，新生儿疾病筛查等民生项目扎实推进，孕产妇及 7 岁以下儿童健康管理率超 90%，实现“零孕产妇/新生儿死亡、零出生缺陷”。爱国卫生运动扎实推进，万步有约健走、癌症防治等行动助力人均预期寿命提升。无偿献血任务圆满完成。生育支持政策落地，每千人口托位数达 4.53 个。

3. 安全底线牢牢守住。全年未发生“三品一特”和医疗安全事故。各类安全生产专项整治扎实开展，立案 9 起。完成食品及食用农产品、产商品质量监督抽检 600 批次。整改特种设备安全隐患 11 起。整治医院安全隐患 32 起。

4. 营商环境优化提升。我区 2025 年度市场主体年报工作全市排名前列。经营主体净增 440 户，完成年初预期目标 101.15%。落实“四张清单”（不予处罚、从轻处罚、减轻处罚、不予强制），坚持处罚与教育结合。今年共办结案件 22 起，其中不予处罚 1

起，从轻或减轻处罚 18 起，一般处罚 3 起。在作出处罚时同步告知信用修复途径。已协助 56 家企业修复经营异常记录，减轻企业负担。“双随机、一公开”全覆盖：全年完成 79 项检查任务，计划公开、部门覆盖、事项覆盖、结果公示均达 100%。新增发明专利 2 件。持续推进大通湖大闸蟹省级地标保护区建设，大通湖大米获批国家地理标志保护产品。消费维权、服务型执法有效开展，行政处罚 176 万余元，市场秩序更加规范。

5. 集中整治工作见效。扎实推进医疗领域“2+3”专项整治，整改问题 73 个，推动医学检验检查结果互认 700 例。整治居民水电气计量不准确、收费不规范问题 8 起，立案并结案 2 起，水电气低保户、五保户优惠政策惠及群众 787 户，合计为群众减轻负担 85912.32 元/年。整治“校园餐”、殡葬领域、养老服务、农村饮用水、制售假劣肉制品和农村假冒伪劣食品等问题 50 余起，立案 8 起，退还合墓费 36300 元。

6. 项目建设和立项争资有序推进。已完成 5 个项目立项，大通湖区医共体资源共享中心建设项目、大通湖区医院和医疗次中心建设项目正在筹备中；全年争取中央及省级资金 912 万元。

7. 党的建设持续加强。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完成局机关支部及退休支部换届和补选、医疗机构党委及党支部换届等工作，发展党员 6 名。持续加强清廉机关、清廉医院建设。在红网、新湖南等重要媒体上稿 53 篇。

（三）效益性分析

从经济效益上看，通过加强市场监管执法，规范市场秩序，促进全区市场经济健康可持续发展；通过医疗卫生投入，提升居民健康水平，为区域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健康人力资本保障。从社会效益上看，居民健康保健意识和健康知识知晓率逐步提高；有效维护了社会公共安全，增强社会信任与稳定；食品安全、药品安全、产品质量和特种设备安全监管全面加强，人民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不断提升；从生态效益上看，医疗废物处理全部完成规范化处理，促进绿色可持续发展。从可持续影响上看，通过公立医院改革、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等工作的深入推进，促进了全区医疗卫生事业的长期可持续发展。

四、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年初预算与执行偏差较大

年初预算仅包含区级财政拨款资金，上级转移支付资金因下达时间滞后未能纳入年初预算，导致年中预算追加调整率达113.04%，影响了预算编制的准确性和严肃性。

（二）绩效目标与指标管理不够精细

支出项目细化量化不够，部分项目支出内容不够完整、具体，项目绩效指标设置较为笼统，缺乏可量化、可考核的明确标准。

（三）内部管理与基础设施建设存在短板

基层医疗机构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有待完善。缺乏独立的中医院、妇幼保健院、精神病专科医院，区疾控中心没有实验室，

在工作推进和争取项目上得不到政策支持，制约了项目争取及应急处置核心能力建设。

五、下一步改进措施

完善绩效管理系统，对产出指标设置全面规划，确保设置的绩效指标与绩效目标内容匹配。设置指标值时，考虑指标数据的合理性及可获取性，提前布置指标数据收集工作，确定指标数据获取渠道，发挥绩效管理推动作用。对各个项目资金绩效情况进行及时整理、归纳、分析，合理保障资金使用绩效的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资金分配实质性挂钩，充分发挥资金绩效评价的管理性作用。

- 附件：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2.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3.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每个一级项目支出一张表）

益阳市大通湖区卫生健康和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6 年 9 月 22 日

附件 1

2025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财政供养人员情况（人）	编制数	2025 年实际 在职人数	控制率
	46	48	104.35%
经费控制情况（万元）	2024 年决算数	2025 年预算数	2025 年决算数
“三公”经费	18.79	14	6
1. 公务用车购置和 维护经费	7.38	6	6
其中：公车购置	0	0	0
公车运行维 护	7.38	6	6
2. 出国经费	0	0	0
3. 公务接待	11.41	8	0
项目支出：			
1. 业务经费			
2. 运行维护经费			
3. 区级专项资金 （一个专项一行）			
独生子女特别扶 助金	102.4	127	111.64
独生子女父母退 休奖励配套资金	178.1	758	758
执法专项	38.42	100	83
公用经费	148.82	142.8	129.33
其中：办公费	20	23.51	23.51

水费、电费、 差旅费	10.75		10.02		8.02	
会议费、培 训费	0.83		0.5		0.5	
政府采购金额	385.79		0		0	
部门基本支出预算调整						
楼堂馆所控制情况 (2025 年完工项目)	批复规模 (m ²)	实际规模 (m ²)	规模 控制 率	预算投 资(万 元)	实际投 资(万 元)	投资概算 控制率
厉行节约保障措施	1. 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及省市区相关规定，坚持“先预算、后支出”，无预算不支出。 2. 厉行节约，压缩一般性支出，办公用品实行集中采购、定额管理；节水节电，杜绝长明灯、长流水。 3. 加强支出监督检查，落实“三重一大”集体决策制度，大额资金使用经党组会议集体研究，自觉接受纪检监察、审计和财政监督。					

说明：“项目支出”需要填报基本支出以外的 50 万元以上项目支出情况，“运行维护经费”填报项目支出中用于人员类和公用运转类的支出。“公用经费”填报基本支出中的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填表人：禹贞

填报日期：2026 年 9 月 22 日

联系电话：07375663315

单位负责人签字：何兰芬

附件 2

2025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预算单位名称		益阳市大通湖区卫生健康和市场监督管理局					
年度预算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 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93.63	4034.28	4034.27	10	100%	10
	按收入性质分：			按支出性质分：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3337.49			其中：基本支出：966.42			
	政府性基金拨款：696.78			项目支出：3067.85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实施卫生计生、市场监管专项整治和日常监督检查；			目标 1：实施卫生计生、市场监管专项整治和日常监督检查；			
	目标 2：统筹医疗卫生经费，合理编制部门预算，做好资金分配方案，推进医疗卫生事业发展；抓好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能力工作。			目标 2：统筹医疗卫生经费，合理编制部门预算，做好资金分配方案，推进医疗卫生事业发展；抓好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能力工作。			
	目标 3：保障本单位人员工资及正常运行，加强公用经费管理。			目标 3：保障本单位人员工资及正常运行，加强公用经费管理。			
	目标 4：全面落实好独生子女父母奖励、特别扶助等政策。			目标 4：全面落实好独生子女父母奖励、特别扶助等政策。			
	目标 5：“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目标 5：“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目标 6：资金使用时间 2025 年 1 月—12 月			目标 6：资金使用时间 2025 年 1 月—12 月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生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独生子女父母奖励人数	12579	12579 人	5	5	
			独生子女特别扶助对象	466 名	466 名	5	5	
			食品、产商品质量抽检	600 批次	600 批次	5	5	
			在职人员控制	≤46 人	48 人	5	4	
		质量指标	各项经费拨付合规率	100%	100%	5	5	
			各项补贴、奖励保障覆盖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各项经费拨付及时率	100%	100%	5	5	
			资金使用完成时限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	5	5	
		成本指标	公用经费控制率	≤100%	100%	5	5	

			预算成本 控制率	≤100%	100%	5	5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 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自 评 得 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 进措施
	效益 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 指标	促进我 区卫生 事业发 展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10	9	
			辖区内 发生特 大食品、 产品质 量安全 事故次 数	无特大食 品、产品 质量安全 事故	无特大食 品、产品质 量安全事 故			
		社会效益 指标	提高居 民医疗 卫生健 康知识 水平	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8	7	
			打击假 冒伪劣、 维护产 品质量 能力、食 品安全 监管水	逐步提升	逐步提升			

			平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我区生态环境水平	逐步提升	逐步提升	6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我区医疗人才可持续性	长期有效	长期有效	6	5	
			促进市场监管事业可持续发展	长期有效	长期有效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执法办案行为满意度	≥95%	100%	10	10	
			公众满意率	≥95%	95%			
	总分						100	95

填表人：禹贞

填报日期：2026年9月22日

联系电话：07375663315

单位负责人签字：何兰芬

附件 3

2025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名称			独生子女特别扶助金					
主管部门	大通湖区卫生健康和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大通湖区卫生健康和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 算数	全年执行 数	分 值	执 行 率	得 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7	127	111.636	10	87.9%	8.7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7	127	111.636	10	87.9%	8.79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落实国家法定奖励政策，兑现党和政府对实行计划生育家庭的承诺，促进人口与经济社会的协调发展。				对符合条件的对象已按标准发放。			
绩效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 标	年度指 标值	实际完成 值	分 值	自 评 得 分	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 施
	产生 指标 （50 分）	数量指 标	计生特 扶-独生 子女伤 残	182 人	182	20	18	
			计生特 扶-独生 子女死 亡	233 人	231 人			2 人已生育子女
			手术并 发症二 级	1 人	1 人			

			手术并发症三级	50 人	49 人			2025 年 2 月 28 日前死亡 1 人
			新增独生子女子女一次性抚慰金	12 人	12 人			
		质量指标	申报覆盖率	100%	100%	10	10	
			补助对象合格率	100%	100%			
			发放准确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10	10	
			资金及时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计生特扶-独生子女伤残	9720 元/人	9720 元/人	10	10	
			计生特扶-独生子女死亡	11280 元/人	11280 元/人			
			新增独生子女子女一次性抚慰金	5000 元/人	5000 元/人			
			手术并发症二级	5520 元/人	5520 元/人			
			手术并发症三级	3960 元/人	3960 元/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提高计划生育	提高	提高	8	8	

	(30分)	指标	家庭的 经济收入					
		社会效益 指标	家庭发 展能力	稳定	稳定	8	8	
		生态效 益 指标	计生家 庭生活 情况	基本保 障	基本保障	8	8	
		可持续 影响指 标	统筹解 决人口 问题	基本保 障	基本保障	6	6	
	满意 度指 标 (10 分)	服务对 象 满意度 指标	奖励扶 助对象 满意情 况	≥95%	98%	10	10	
总分						100	96.79	

备注：每个一级项目支出一张表。如：业务工作经费，运行维护经费，其他类资金各一张表。

填表人：冯归来

填报日期：2026 年 9 月 22 日

联系电话： 07375663315

单位负责人签字：何兰芬

附件 3

2025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名称			城镇独生子女父母退休奖励					
主管部门	大通湖区卫生健康和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大通湖区卫生健康和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 算数	全年执行 数	分 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58	758	758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 拨款	758	758	758	10	100%	1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落实国家法定奖励政策，兑现党和政府对实行计划生育家庭的承诺，促进人口与经济社会的协调发展。			对符合条件的对象已按标准发放。				
绩效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 标	年度指 标值	实际完 成值	分值	自 评 得 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生 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发放人 数	12579	12579	50	50	
		质量指标	符合条 件申报 对象覆 盖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资金到 位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发放标 准	80 元/月	80 元/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改善计生家庭生活 质量	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30	3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政府的公 信力	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调整完善计划 生育投入机制	逐步完善	逐步完善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标	享受奖励对象 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100	

备注：每个一级项目支出一张表。如：业务工作经费，运行维护经费，其他类资金各一张表。

填表人：冯归来 填报日期：2026 年 9 月 22 日 联系电话：07375663315

单位负责人签字：何兰芬

附件 3

2025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名称			执法专项					
主管部门	大通湖区卫生健康和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大通湖区卫生健康和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 算数	全年执行 数	分 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	100	83	10	83%	8.3	
	其中：当年财政 拨款	100	100	83	10	83%	8.3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实施全区卫生监督检查；负责全区食品、药品、产商品、盐业、物价、商标、专利等领域的执法工作；各类投诉举报的受理和行政处罚案件的立案、调查、处罚；查处无照生产经营和相关无证生产经营行为。				全年高效实施全区卫生监督检查，双随机任务完成率达 100%，强化食品、药品、物价、商标、专利等综合领域执法，依法受理处置各类投诉举报，共查处案件 26 件；持续推进无证无照经营专项整治，有效维护了公平有序的市场秩序。			
绩效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 标	年度指 标值	实际完 成值	分 值	自评 得分	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 施
	产生 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办理案 件数	≥10 件	26 件	15	15	
		质量指标	案件办 结率	≥9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案件办 理时限	90 天	<90 天	10	10	
			资金使 用时间	2025 年 年底前	2025 年 年底前	10	1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规范市场秩序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8	8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市场秩序,提高生活质量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8	8	
		生态效益指标	维护本区内生产生活环境	长期有效	长期有效	6	6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市场监管事业可持续发展	长期有效	长期有效	8	8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执法办案行为满意度	≥95%	100%	10	10	
	总分					100	98.3	

备注：每个一级项目支出一张表。如：业务工作经费，运行维护经费，其他类资金各一张表。

填表人：夏佑

填报日期：2026年9月22日

联系电话：07375663315

单位负责人签字：何兰芬